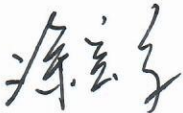


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

申请单位	徐州工程学院		
采购项目名称	《新华日报》对外宣传服务项目		
采购项目金额	20 万元		
拟采购产品（项目）名称	《新华日报》对外宣传服务项目		
采购项目承办单位	徐州工程学院党委宣传部		
承办单位指定采购负责人	涂宝军	手机号码	13813469881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	江苏新华日报传媒有限公司		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地址	南京市江东中路 369 号		
实行单一来源采购原因说明	<p>原因阐述：</p> <p>《新华日报》作为中共江苏省委机关报，是目前江苏地区唯一进入全省所有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大中型企业办公室的第一主流媒体，也是唯一覆盖全省各级区域市场，到达县城、农村乡镇和村民委员会的大型报纸媒体，新华报业集团全媒体矩阵具有无可比拟的权威性、思想性、可读性，在我省政商主流层面和省教育厅高校有着庞大且固定的读者群，对提高学校的社会关注度、影响力具有独特优势。学校研究决定，须在《新华日报》上对学校一流学科、教育改革成果、教育现代化、招生特色、产教融合、人才培养、治校理念等方面大幅度刊发。根据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，该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情况，学校指定刊物，具有唯一性。</p>		
	承办单位负责人签字：		
	职能部门负责人签字：		
			

专家论证意见

经论证，新华报业集团全媒体矩阵具有无可比拟的权威性、思想性、可读性，在我省主流层面和省教育厅高校有着庞大且固定的读者群，对提高学校的社会关注度、影响力具有独特的优势。近年来，徐州工程学院对外宣传服务项目一直由新华报业集团提供服务，且新华报业集团服务期间，用户体验良好，服务优质。综上，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。建议采用单一来源的采购方式，由“新华报业集团”负责完成本项目。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称	手机号码	本人签字
1	于宁波	徐州医科大学 党委宣传部副部长	副教授	15862165161	于宁波
2	钱进	江苏师范大学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学院	副书记	13952118207	钱进
3	张传琳	江苏师范大学 党委宣传部办公室	主任	15252107700	张传琳
4					
5					

徐州工程学院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

说明：1、参加单一来源论证的专家为3人及以上的单数。10万元及以上的采购项目由至少3名校外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；10万元以下的采购项目可以由3名校内相关专业人员组成。

2、承办单位根据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办法填写报送，连同采购资料一起交招投标办公室。

3、此表需提交原件1份，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ztbbgs@xzit.edu.cn